

本院委員賴士葆、陳碧涵等 14 人，查為提升公家機關採購效率而設計出來的「共同供應契約」制度，在不肖業者以「圍標」方式，墊高上架的產品價格後，造成國庫損失千億的公帑。究其因仍在於公家機關為提升採購效率，直接在「政府電子採購網」完成交貨、履約、驗收及付款，亦因便宜行事心態而多未再詢價及查價。此外政府電子採購網之「商品市價通報機制」，每年通報件數甚少，促使政府招決標作業多流於形式。有鑑於此，為督促政府主管機關正視該種情形氾濫，爰提案要求行政院及其相關單位，應針對提升政府採購之商品市價通報效率作一規劃暨執行報告，同時評估推動政府電子採購網強制再詢價及查價之複查的考核管理功能，以及相關之義務和責任歸屬之規範的可行性。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提案人：賴士葆 陳碧涵

連署人：盧嘉辰 蔣乃辛 蘇清泉 江啟臣 吳育仁

李貴敏 邱文彥 陳鎮湘 王育敏 廖國棟

廖正井 詹凱臣

主席：本案作如下決定：「函請行政院研處。」請問院會，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進行第十案，請提案人蔣委員乃辛說明提案旨趣。

蔣委員乃辛：（14 時）主席、各位同仁。本院委員蔣乃辛、丁守中、江惠貞、林國正等 20 人，有鑑於台北市人口密度居全國之冠，且大型集會遊行、陳情案都集中在台北市，導致員警勤務繁重，是其他四都的 2 至 3.5 倍左右，因此每年均有兩千多名員警申請外調，目前缺額已高達 2,461 人。台北市政府體恤員警辛勞，已於去年編列 8.13 億元的首都警察加給，並經市議會審查通過，目前已報請行政院核定中。為替北市基層員警爭取應有權利，本席等要求行政院盡速核定通過台北市政府提報之首都警察加給案。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第十案：

本院委員蔣乃辛、丁守中、江惠貞、林國正等 20 人，有鑑於首都警察勤務繁重、人員流動率高，每年均有兩千多名員警申請外調，而台北市政府已於去年編列 8.13 億元的首都警察加給預算並經市議會審查通過，目前僅須經過行政院核定後即可立即執行首都員警待遇加給！根據統計，台北市人口密度居全國之冠，平均每平方公里的人口數高達 9,884 人，員警維護治安等基本勤務原本就較其他縣市繁重，且全國性大型的集會遊行、人民團體陳情等也幾乎都集中在首都舉行，導致首都警力調動頻繁，基層員警工作負擔增加。根據內政部統計，近幾年台北市因配合集會遊行而增調的警力高達了 40 萬 5,473 人次，這是其他四都的 2 至 3.5 倍左右，因此不斷有員警提出外調需求，據了解，目前首都警察編制員額應為 9,943 人，但實際員額只有 7,482 人，缺額已高達 2,461 人，少了將近四分之一的員警人力，且此缺額還不斷在擴大當中！為體恤首都員警日夜奔波執行勤務，避免員警過度流失而影響首都警力之安定性，本席等要求行政院盡速核定通過台北市政府提報之首都警察加給案，增加首都員警待遇。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提案人：蔣乃辛 丁守中 江惠貞 林國正

連署人：王育敏 詹凱臣 簡東明 李桐豪 孔文吉

呂玉玲 潘維剛 陳淑慧 黃志雄 鄭天財